

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4日以当面送达、传真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6月19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鉴于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姜勇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，选举刘园女士、袁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如下调整：

1、战略委员会：由周政、姜勇、曹荣根、李晋扬、刘园5人组成，周政先生任主任委员。

2、审计委员会：由袁淳、刘园、王涌、曾宪锋、曹荣根5人组成，袁淳先生任主任委员。

3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由刘园、袁淳、王涌、蒋超4人组成，刘园女士任主任委员。

4、提名委员会：由王涌、周政、袁淳3人组成，王涌先生任主任委员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日